

上海 证 券 交 易 所

上证公函【2019】0001 号

关于对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 处置子公司股权事项的问询函

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29日，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告拟向自然人阮正锋转让公司控股子公司浠水美尔雅纺织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浠水纺织公司）80%的股权，转让价款为1元，同时阮正锋代浠水纺织公司清偿所欠公司往来债权款1383.36万元，预计对公司2018年度合并报表利润影响数约为870万元，公司2018年前三季度实现归母净利润-385.87万元。经事后审核，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7.1 条等有关规定，现请公司核实并补充披露以下事项。

一、根据公告，公司控股子公司浠水纺织公司已于2013年7月停业至今，截止2017年12月31日，净资产为-1003.38万元，评估值为-15.78万元。请公司核实并补充披露交易对方以1元受让标的公司并代为清偿1383.36万元债务的主要考虑和未来经营安排，明确说明公司与交易对方之间是否存在应当说明的关系或其他未披露的协议安排。

二、根据公告，阮正锋代浠水纺织公司清偿其所欠公司债务，截止2018年12月28日，公司已收到首期支付款项750万元。请公司核

实并补充披露交易对方支付资金的来源，是否存在来源于上市公司及关联人借款或后续交易的情况。

请你公司于2019年1月3日之前以书面形式回复我部，并对外公告。

